

B006 信息披露 | Disclosure

证券代码:600536 证券简称:中国软件 公告编号:临2020-034
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(一)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(二) 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0年8月8日以电子邮件和微信方式发出。

(三) 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0年8月20日召开，采取了通讯表决方式。

(四) 本次董事会会议出席董事三人，实际出席董事三人。

(五) 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陈继明先生主持，公司全体监事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关于转让所持中软智通股权转让的议案

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经营规划的需要,拟将公司所持在公司中软智通(唐山)科技有限公司(简称中软智通)的全部60%股权转让给在资产交易市场公开挂牌的方式予以转让,其中挂牌价格不低于200万元,最终成交价以出让方确定的为准。

中软智通注册资本3,000万元,其中国信信托投资公司出资180万元,占注册资本的6%。定位为城市综合信息化应用平台的建设及运营服务,根据中天会计师事务所(特普普通合伙)审计,截至2019年12月31日,中软智通总资产2,311.17万元,净资产220.19万元,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140.74万元,净利润-18.47万元;根据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,截至2020年6月30日,中软智通总资产182.50万元,净资产162.21万元,2020年1-6月实现营业收入40.09万元,净利润-5.197万元;根据北京京中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9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的评估,中软智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239.96万元。本次挂牌的定价系以相对估值比例的资产评估值为基础,根据股权转让的相关规定,综合考虑公司的市场和价格情况确定。

本次挂牌转让给中软智通股权转让,可使公司进一步优化企业结构,控制投资和经营风险,有利于公司进一步集中力量发展当前重点工作,符合公司和股东的根本利益。

表决票数: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

表决结果:通过

(二) 关于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

根据公司经营需要,为了方便公司业务开展,拟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人人民币40亿元,其中包括10亿元流动资金贷款,授信额度有效期3年,保证方式:信用;拟向广发银行申请人10亿元综合授信,授信额度有效期3年,保证方式:信用;拟向建设银行申请人15亿元的综合授信,授信额度有效期3年,保证方式:信用;拟向民生银行申请人10亿元的综合授信,授信额度有效期3年,保证方式:信用;拟向交行银行申请人10亿元的综合授信,授信额度有效期3年,保证方式:信用;拟向工商银行申请人10亿元的综合授信,授信额度有效期3年,保证方式:信用;拟向农业银行申请人10亿元的综合授信,授信额度有效期3年,保证方式:信用;拟向中行财务继续签订《金融服务协议》,并将其综合授信余额上限、资金结算余额上限及资金结算日存款余额上限变为30亿元,有效期3年。

公司全部3位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该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书面意见。

其他详见见《中国软件关于与关联财务公司签订〈金融服务协议〉的公告》。

关联董事陈继明先生、孙迎新先生、白丽芳女士按照有关规定回避表决,通过后还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股东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、中国电子有限公司、中国电子·中信证券·19中电EB担保及信托财产股东将回避表决。

表决票数:同意7票,反对4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

表决结果:通过

(三) 关于与中国软件公司签订《金融服务协议》的议案

经2019年9月16日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,公司与关联财务公司中国电子财务有限公司就综合授信签订了《金融服务协议》。根据该协议,中电财务在其经营范围许可的范围内,为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提供有关金融服务,包括但不限于票据承兑和贴现、存款服务、贷款及融资租赁、内销贴现及相关的结算、清算方案设计等。其中,综合授信余额上限、资金结算余额上限及资金结算日存款余额上限均为20亿元,有效期3年。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,拟与中电财务继续签订《金融服务协议》,并将其综合授信余额上限、资金结算余额上限及资金结算日存款余额上限变为30亿元,有效期3年。

公司全部3位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该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书面意见。

其他详见见《中国软件关于与关联财务公司签订〈金融服务协议〉的公告》。

关联董事陈继明先生、孙迎新先生、白丽芳女士按照有关规定回避表决,通过后还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股东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、中国电子有限公司、中国电子·中信证券·19中电EB担保及信托财产股东将回避表决。

表决票数:同意7票,反对4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

表决结果:通过

(四) 关于公司向关联方租用办公场地的议案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,子公司中软信息系统工程有限公司(简称中软系统)拟与关联方中国研究院有限公司(简称中国信安)签署《租赁房屋协议》,根据该协议,拟于2020年10月12日前,陆续租赁中国信安位于北京市昌平区未来科学城南区鲁疃路5号院C栋的房屋用于办公,具体租赁合同根据实际情况分批次签署,租赁租金合计不超过12,081.45万元。本次租赁行为构成关联交易。

公司全部3位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并对该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书面意见。

其他详见见《中国软件关于与关联财务公司签订〈金融服务协议〉的公告》。

关联董事陈继明先生、孙迎新先生、白丽芳女士按照有关规定回避表决,通过后还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股东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、中国电子有限公司、中国电子·中信证券·19中电EB担保及信托财产股东将回避表决。

表决票数:同意7票,反对4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

表决结果:通过

(五) 关于修订《金融服务协议》的议案

《中国软件金融服务管理规定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.sse.com.cn。

表决票数: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

表决结果:通过

(六) 关于制订《合规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《中国软件合规管理制度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.sse.com.cn。

表决票数: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

表决结果:通过

(七) 关于制订《全面风险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《中国软件全面风险管理规定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.sse.com.cn。

表决票数: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

表决结果:通过

(八) 关于修订召集股东会议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董事会会议召集,于2020年9月7日(星期一),在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55号中软大厦C座1层第1会议室,召开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,审议如下议案:

1. 关于与关联财务公司签订《金融服务协议》的议案;

2. 关于公司向关联方租用办公场地的议案;

具体会议时间、地点详见会议通知。

表决票数: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

表决结果:通过

(九) 中国软件关于股票交易风险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本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●本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:本项日常关联交易公平、公正、公开,有利于公司正常业务的持续开展。

(一)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

1. 经2019年9月16日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,公司与关联财务公司中国电子财务有限公司就综合授信签订了《金融服务协议》。根据该协议,中电财务在其经营范围许可的范围内,为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提供有关金融服务,包括但不限于票据承兑和贴现、存款服务、贷款及融资租赁、内销贴现及相关的结算、清算方案设计等。其中,综合授信余额上限、资金结算余额上限及资金结算日存款余额上限均为20亿元,有效期3年。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,拟与中电财务继续签订《金融服务协议》,并将其综合授信余额上限、资金结算余额上限及资金结算日存款余额上限变为30亿元,有效期3年。

公司全部3位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该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书面意见。

其他详见见《中国软件关于与关联财务公司签订〈金融服务协议〉的公告》。

关联董事陈继明先生、孙迎新先生、白丽芳女士按照有关规定回避表决,通过后还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股东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、中国电子有限公司、中国电子·中信证券·19中电EB担保及信托财产股东将回避表决。

表决票数: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

表决结果:通过

(十)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财务公司签订《金融服务协议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本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●本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:本项日常关联交易公平、公正、公开,有利于公司正常业务的持续开展。

(一)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

1. 经2019年9月16日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,公司与关联财务公司中国电子财务有限公司就综合授信签订了《金融服务协议》。根据该协议,中电财务在其经营范围许可的范围内,为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提供有关金融服务,包括但不限于票据承兑和贴现、存款服务、贷款及融资租赁、内销贴现及相关的结算、清算方案设计等。其中,综合授信余额上限、资金结算余额上限及资金结算日存款余额上限均为20亿元,有效期3年。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,拟与中电财务继续签订《金融服务协议》,并将其综合授信余额上限、资金结算余额上限及资金结算日存款余额上限变为30亿元,有效期3年。

公司全部3位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该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书面意见。

其他详见见《中国软件关于与关联财务公司签订〈金融服务协议〉的公告》。

关联董事陈继明先生、孙迎新先生、白丽芳女士按照有关规定回避表决,通过后还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股东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、中国电子有限公司、中国电子·中信证券·19中电EB担保及信托财产股东将回避表决。

表决票数: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

表决结果:通过

(十一)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财务公司签订《金融服务协议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本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●本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:本项日常关联交易公平、公正、公开,有利于公司正常业务的持续开展。

(一)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

1. 经2019年9月16日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,公司与关联财务公司中国电子财务有限公司就综合授信签订了《金融服务协议》。根据该协议,中电财务在其经营范围许可的范围内,为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提供有关金融服务,包括但不限于票据承兑和贴现、存款服务、贷款及融资租赁、内销贴现及相关的结算、清算方案设计等。其中,综合授信余额上限、资金结算余额上限及资金结算日存款余额上限均为20亿元,有效期3年。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,拟与中电财务继续签订《金融服务协议》,并将其综合授信余额上限、资金结算余额上限及资金结算日存款余额上限变为30亿元,有效期3年。

公司全部3位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该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书面意见。

其他详见见《中国软件关于与关联财务公司签订〈金融服务协议〉的公告》。

关联董事陈继明先生、孙迎新先生、白丽芳女士按照有关规定回避表决,通过后还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股东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、中国电子有限公司、中国电子·中信证券·19中电EB担保及信托财产股东将回避表决。

表决票数: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

表决结果:通过

(十二)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财务公司签订《金融服务协议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本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●本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:本项日常关联交易公平、公正、公开,有利于公司正常业务的持续开展。

(一)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

1. 经2019年9月16日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,公司与关联财务公司中国电子财务有限公司就综合授信签订了《金融服务协议》。根据该协议,中电财务在其经营范围许可的范围内,为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提供有关金融服务,包括但不限于票据承兑和贴现、存款服务、贷款及融资租赁、内销贴现及相关的结算、清算方案设计等。其中,综合授信余额上限、资金结算余额上限及资金结算日存款余额上限均为20亿元,有效期3年。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,拟与中电财务继续签订《金融服务协议》,并将其综合授信余额上限、资金结算余额上限及资金结算日存款余额上限变为30亿元,有效期3年。

公司全部3位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该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书面意见。

其他详见见《中国软件关于与关联财务公司签订〈金融服务协议〉的公告》。

关联董事陈继明先生、孙迎新先生、白丽芳女士按照有关规定回避表决,通过后还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股东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、中国电子有限公司、中国电子·中信证券·19中电EB担保及信托财产股东将回避表决。

表决票数: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

表决结果:通过

(十三)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财务公司签订《金融服务协议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本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●本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:本项日常关联交易公平、公正、公开,有利于公司正常业务的持续开展。

(一)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

1. 经2019年9月16日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,公司与关联财务公司中国电子财务有限公司就综合授信签订了《金融服务协议》。根据该协议,中电财务在其经营范围许可的范围内,为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提供有关金融服务,包括但不限于票据承兑和贴现、存款服务、贷款及融资租赁、内销贴现及相关的结算、清算方案设计等。其中,综合授信余额上限、资金结算余额上限及资金结算日存款余额上限均为20亿元,有效期3年。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,拟与中电财务继续签订《金融服务协议》,并将其综合授信余额上限、资金结算余额上限及资金结算日存款余额上限变为30亿元,有效期3年。

公司全部3位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该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书面意见。

其他详见见《中国软件关于与关联财务公司签订〈金融服务协议〉的公告》。

关联董事陈继明先生、孙迎新先生、白丽芳女士按照有关规定回避表决,通过后还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股东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、中国电子有限公司、中国电子·中信证券·19中电EB担保及信托财产股东将回避表决。

表决票数: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

表决结果:通过

(十四)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财务公司签订《金融服务协议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本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●本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:本项日常关联交易公平、公正、公开,有利于公司正常业务的持续开展。

(一)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